

乃东区公安局 抓获涉黄违法人员24人



图为被抓获的部分涉黄违法人员。

本报记者 王香香 摄

本报山南电(记者 王香香)近日,为有效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奋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乃东建设,乃东区公安局立足公安机关职责使命,重拳打击整治“大东海”涉黄治安乱象,并取得显著成效。

高位谋划、周密部署。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辖区治安乱象整治工作,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4月9日,公安局抽调警力组成专班,并针对香曲西路“大东海”片区存在涉黄问题,制定了专项打击整治方案,形成了党委领导负总责,扫黑办、刑警、派出所协同打击整治的良好工作格局。期间,公安局主要领导多次深入实地进行督促指导,全力确保打击整治工作有序推

进。部门协同、精准摸排。期间,专班会同乡街道、嘎玛庆社区工作人员通过入户走访等形式,再次对“大东海”片区居住人员基本信息进行更新统计,截止目前累计更新统计信息200余条。同时,根据《租赁住房治安管理规定》,清理出租房16间,签订《出租房屋治安责任书》9份,并责令房东立即整改承租人与实际居住人员信息不一致问题。通过多种形式,准确掌握涉黄违法犯罪相关情况,切实为精准打击提供指向性、行动性线索。

重拳打击、成效显著。截至4月25日,累计抓

获涉黄违法人员24人,其中卖淫、嫖娼、拉客招嫖人员16人,均已按相关规定拘留、罚款;抓获卖淫前科人员7人,疑似通风报信1人。查处一起容留介绍卖淫案件(案件正在侦办中)。目前,成功遣送14人回原籍。

下一步,乃东公安局将持续保持“黄赌毒”等治安乱象打击整治力度,积极探索房东、社区、公安联动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并总结此次打击整治的经验做法,形成长效机制,严防反弹,切实担负起“保一方平安,护一方发展”的职责使命,以打击成效回应群众呼声,以持续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节前夜查保平安 联合整治出实效

本报江达电(记者 王香香)根据江达县公安局党委的统一安排部署,近日,江达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县检察院、特警大队、电视台等相关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夜查专项整治行动,江达县电视台随警报道,检察院干警对执勤过程进行全场监督。

行动中,交警大队一是提前安排部署,抓好战前动员。交警分管领导针对夜间交通违法行为的规律和特点,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提前部署警力,抓住重点,切实提高夜查统一行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要求全体执勤民警从思

想上高度重视“五一”期间道路交通安全事故预防工作,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紧迫感,卯足干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全力开展好夜查统一行动。

二是强化检查措施,净化路面环境。执勤民警科学安排勤务,以公车、私家车、微型面包车、出租车、小货车、摩托车以及电动车等为重点,做到逢车必查、逢疑必测,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坚决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将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消除在萌芽状态。

三是突出宣传教育,提升安全意识。为营造夜查统一行动良好宣传氛

围,执勤民警在执勤中向驾驶人进行面对面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司乘人员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文明出行的好习惯,共同营造良好的交通安全出行氛围。

期间,共检查车辆280余辆,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1起。其中查处无证驾驶6起,机动车未系安全带6起,摩托车未带安全头盔9起。通过夜查统一行动,有力的震慑了各类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消除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为“五一”期间人民群众出行创造了安全、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了辖区交通管控大局整体平稳。



图为警示教育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张猛 摄

■本报记者 张猛 王珊

朗县纪委监委

把办案区从“幕后”搬到“台前”

“当时他就坐在对面这张椅子上,还存有一丝侥幸心理,当办案人员亮出证据材料后,他的心理防线一下子就被突破了……。如果背叛了自己的理想信念,那就等于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光明未来。”在朗县纪委监委办案区,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委员王焕清正在直观生动地为前来参观学习的党员干部讲解反面典型案例。

为进一步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提升警示震慑影响力和纵深度,逐步营造“不敢腐”的浓厚氛围,朗县纪委监委将办案区搬上廉政教育“舞台”,组织党员干部走进案件办理区域,参观一般谈话室、软包谈话室、监控室等业务科室,“零距离”感受纪法威严,现场讲解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剖析“失足”党员干部接受审查调查前中后三个阶段的思想动态、精神状态、行为姿态,以及问题发生的深层次原因,切实以案明纪、以案说法,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警示教育入脑入心、触及心灵,使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保持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

“这种身临其境感受纪律和规矩严肃性的教育方式,给了我很大震撼,尤其是讲解的那几个案例,都是发生在我们身边的真实案例,有很强的教育意义和警示意义,一定要深刻汲取教训、保持清醒头脑,避免以‘另一种身份’走进这里。”前来参观学习的一名干部感慨到。

截至目前,朗县纪委监委共组织县级干部30余人次、科级干部50余人次、普通干部及村“两委”班子70余人次先后到办案区接受警示教育。



图为交警执勤现场。

本报记者 王香香 摄